



Undergraduate assignment feedback form

(to be completed by marker)

<i>Student Name: Taiyu Cao (曹泰域)</i>	
<i>Module Code: SICH5004</i> <i>Module title:</i> <i>The Governing Principles of Ancient China:Selected Readings in the Book of Poetry and Book of History</i>	<i>Student number:1706350</i>
<i>For completion by marker:</i> <i>Comments:</i>	
<i>Marker's signature:</i>	<i>Date:</i>
<i>Provisional mark:</i> NB. All marks are provisional until confirmed by the final examination board.	

從〈伐木〉窺探《群書治要》編輯理念

姓名：曹泰域 學號：1706350 日期：2020 年 11 月 27 日

課程代碼：SICH5004 字數：3719

一、前言

〈伐木〉一詩出自《詩經·小雅·鹿鳴之什》，全詩分為三章八句，乃一首朋友相處之詩，此詩首章大部分被收錄進入《群書治要》第三卷。然而《群書治要》作為資助唐太宗治國之寶典，其編輯的主旨理念應該有一套嚴格的標準。然而，身處天子之位，朋友之倫並不明確。故此〈伐木〉的收錄是否合乎其編輯理念，是本文嘗試研究的內容。文章通過《群書治要》第三卷《詩經》篇章的選擇來討論編輯之主旨理念；再從〈毛詩序〉對〈伐木〉一詩的描述來研究此詩是否符合《治要》的主旨；最後從詩原文的評析加以驗證。

二、以《群書治要》之詩經選總結編輯主旨

《群書治要》乃唐太宗下令魏徵等人編輯而成，於當時現有一萬四千多部典籍中截取 68 部典籍中部分內容，¹於貞觀五年編輯完成。²《治要》與《皇覽》、《藝文類聚》等類書的相同之處在於編輯方式都以選錄各類典籍為主。但本質上又有不同，《治要》的編輯完全是以助君王治理天下為出發點，在其〈序〉中提到：「本求治，故以治要為名。」由此可見《群書治要》的編輯是以一個「治」字為主題，來尋求治國理政的要領。〈序〉中提到：「崇巍巍之盛業，開蕩蕩之王道。」³本著奠定盛世的基業和開創以道德仁義為本的治國大道作為編輯《治要》的理念，將唐以前古人治國的智慧濃縮成五十卷的治要。

其中《詩經》節錄了 77 篇，都集中在第三卷。孔子云：「不學詩，無以言。」⁴《詩經》作為當時反映周朝國風民情的詩篇被收錄有三百零五篇，而魏徵截取四分之一。從篩選的概率來看，收錄的每一章都是經過深思熟慮的。

¹ 林朝成：〈《群書治要》與貞觀之治—從君臣互動談起〉，成大中文學報 第六十七期 2019 年 12 月，頁 106。

² 吳楓主編：《簡明中國古籍辭典》（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1987），頁 910。

³（唐）魏徵主編，《群書治要》學習小組譯注：《群書治要譯注》（北京：中國書店，2013 年），頁 34。

⁴（魏）何晏注（宋）邢昺疏：《論語註疏》，收入《十三經註疏》（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 年），頁 261。

被節選的 77 首都彰顯著《治要》編輯的理念：其中有 29 篇是刺君王，分別為 20 篇刺周幽王，5 篇刺周厲王，3 篇刺秦康公，2 首分別刺桓王、襄公；又有讚美明君 14 篇，7 篇讚美宣王，3 篇讚美文王，4 篇分別讚美成王、召公、衛武公、僖公；再有祭祀之詩 6 篇，以及 5 篇頌揚后妃之德。除此之外，有 8 篇是君王人情關係之詩，8 篇刺亂倫悖德之事，以及 6 篇雜詩——其內容分別是：讚美好善之德、思君子、周家之忠厚和懼讒、群臣進戒嗣王、仁而不遇的遭遇。這些節選的詩篇都與治國理念息息相關。

三、從天子角度探索〈伐木〉題解

而〈伐木〉作為一首燕朋友之詩，同樣被收錄進《治要》。〈毛詩序〉：「伐木，燕朋友故舊也。自天子至於庶人，未有不須友以成者。親親以睦，友賢不棄，不遺故舊，則民德歸厚矣。」⁵由此可見，這一首詩是對親戚朋友的珍惜，一句「嘒其鳴矣，求其友聲」寫出了對於朋友的渴望，藉由鳥飛到高木，鳴叫來尋求同類，來比喻君子身處高位，仍然不忘故舊。根據《毛詩正義》的解釋，此詩作於周文王時期，為記載文王招待親朋故舊。然而彼時，文王姬昌並未為天子，仍為一方諸侯，至去世時身份依然沒變，而「文王」之名，乃後世追封。故此可見作詩之時並未以天子的角度，而僅僅描述當時文王為諸侯，於勞作伐木時燕故舊。而毛亨則加以引申，認為上至天子，下至百姓，都需要朋友來成事。魏徵以「治」字來摘選，那麼同樣〈伐木〉一詩能對君王起到提醒的作用。

雖然〈伐木〉對於天子有著警示的作用。但是對於天子而言，五倫中朋友這一倫存似乎並不存在。身為天子，朋友和兄弟這個概念是很模糊的。縱觀歷史，君王的朋友關係一直不是很明顯，甚至兄弟之間也難有善終，尤其是在權利的爭奪下，唐太宗本人也經歷玄武門之變，兄弟身死。⁶而像吳太伯等人謙讓之德，幾千年下來屈指可數。⁷歷來，君王都自稱為孤家寡人，這都證明朋友之倫的平等關係因為君主的地位轉而成為君臣的上下級關係。如漢高祖在登帝位之後，見舊部將領醉酒後醜態而深感不悅。平常朋友之間有此尚可，但身份一經變化，這些事情就不合理了。因此才有後來叔孫通為高祖制定朝廷禮儀。⁸這可以當成是從朋友關係轉為君臣的一個典故。

⁵（唐）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收入《十三經註疏》（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673。

⁶（宋）司馬光編著：《資治通鑑》（北京：中華書局，1956年），冊13，卷191，頁6004-6012。

⁷（漢）司馬遷撰：《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63年），冊5，卷31，頁1445。

⁸（漢）司馬遷撰：《史記》，冊8，卷99，頁2722。

《詩經·大雅·生民之什·假樂》第三章：「之綱之紀，燕及朋友。百辟卿士，媚於天子。不解於位，民之攸暨。」⁹其中鄭玄將「朋友」解為群臣。¹⁰意為君王（此詩為讚周成王）樹立好的法度來治理天下。此處「燕」解為「安」¹¹，法度立，以安群臣之心，有法可守。因此，群臣即「百辟卿士」會愛戴君王「媚於天子」，並進一步各司其職，為民辦事未有懈怠，百姓得此而安居樂業。從這句詩就可以觀察到當時身處天子之位，朋友對於天子而言便是臣子，這是上下級的一種關係。

四、〈伐木〉之治國理念

既然伐木中的朋友一倫在天子角度可分析為君臣上下級關係，其內容當與《治要》編輯之主旨相符。今以評析的方式探索詩中治國理念。

（一）〈伐木〉第一章：

首章除了最後一句以外，其餘都被選入《群書治要》，開篇描述出文王伐木時鳥類遷徙景象來引出「共鳴」之意。

伐木丁丁，鳥鳴嚶嚶。出自幽谷，遷于喬木。

嚶其鳴矣，求其友聲。相彼鳥矣，猶求友聲。

矧伊人矣，不求友生。神之聽之，終和且平。¹²

「伐木丁丁」謂伐木之聲，《孟子·梁惠王章句上》：「斧斤以時入山林。」¹³古人順天取物，張衡〈東京賦〉有言：「取之以道，用之以時。」¹⁴因此可見「伐木」也標誌時間，《禮記·王制》云：「草木零落，然後入山林。」¹⁵《正義》解釋為十月為草木零落之時。¹⁶「嚶嚶」為鳥鳴之聲，伐木之際，驚動飛禽，而離巢穴，故「出自幽谷」。「喬木」謂高木，鳥自伐木之地飛離，而遷於高木。「嚶其鳴矣，求其友聲」則為鳥於喬木之上鳴叫，來尋求尚且還在谷中之同類，同類聽聞，亦鳴叫以答復。以上是藉由伐木時，鳥遷徙而求同類的場景，所引出的則是「相彼鳥矣，猶求友聲。矧伊人矣，不求友生」。

⁹（唐）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收入《十三經註疏》，頁1302。

¹⁰（唐）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收入《十三經註疏》，頁1302。

¹¹ 裴普賢：《詩經評註讀本》（台灣：三民書局，1983），頁673。

¹²（唐）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收入《十三經註疏》（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673-674。

¹³（漢）趙岐注，（宋）孫奭疏：《孟子注疏》，收入《十三經註疏》（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頁12。

¹⁴（漢）張衡：〈東京賦〉，<http://www.guoxuedashi.com/a/777e/19065s.html>，13/12/2020。

¹⁵（漢）鄭玄注，（唐）孔穎達疏：《禮記正義》，收入《十三經註疏》（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頁437-440。

¹⁶（漢）鄭玄注，（唐）孔穎達疏：《禮記正義》，收入《十三經註疏》，頁437-440。

這在感歎，連鳥類在遷徙之時，都在尋覓自己的同伴，而身為萬物之靈的人類，難道連飛禽都不如？

其中核心在於一句「嚶其鳴矣，求其友聲」，《毛詩正義》云：「鳥之鳴，似朋友之相切。」¹⁷鳥尋找同伴而兩者相呼應，如共鳴一般。其所折射者在於君王治理天下，亦需要尋求共鳴之臣。而對於「求友」之詞，《周禮·地官》中鄭玄注：「同師曰朋，同志曰友。」¹⁸那麼魏徵選擇這一部分，也是在告誡唐太宗，君王欲治理天下，其臣子也必定是要與君王同志之人，歸根結底，這是在講君王對於臣子的選擇，即是求賢。

據《史記·魏世家》記載，魏文侯得知段干木賢，欲用之。甚至親至門下，然而段干木以「不為臣不見諸侯」為由而翻牆避開。但是文侯求賢之心未曾有變，每經過段干木門前，必從車中站立，以示對賢者的尊敬。¹⁹這可以視為君王求友的一個例子。天子治理天下，需要群臣的協助。《詩經·大雅·文王之什·靈臺》首章：「經始靈臺，經之營之。庶民攻之，不日成之。」²⁰其意為測量靈臺的距離，而努力建造，百姓樂意協助，因此靈臺很快就建好了。這彰顯了「得道者多助」的道理，文王有道，百姓慕其德而如子之事父而來助文王。因此，天下之大興，必然需要群策群力。《貞觀政要》中記載：太宗自幼熟弓矢，嘗得良弓十數，拿與弓匠檢驗。然而得到的回答卻是：「木心不正，則脈理皆邪，弓雖剛勁而遣箭不直，非良弓也。」²¹由此，太宗得知，自己雖以武力平定四方，弓矢之事當知其詳，然而仍未得其理，那天下之事，亦不能知其詳盡。²²這個典故於〈毛詩序〉所言「天子至庶人，皆需友以成」相貼切，這可視為魏徵選擇這首詩的原因之一。

其次，對於君王而言，其一言一行都將有著深遠的影響，所謂上有好者，下必甚焉。《戰國策·燕策》郭隼曾為燕昭王講一典故，即「千金求馬」。君王喜好千里馬，多年未得，一近臣求金千斤為達成君王之願。三月後，以五百金購千里馬尸骨一具。稟報君王，如今遠近皆知您喜好千里馬，馬骨尚求，何況真馬？果不其然，逾後一年，有數人牽著千里馬來獻。²³這從側向說明，君王意向的表明，也昭示著君王身邊集聚的是哪一類人，如前者所說魏文侯過段干木門前必從車座起身以示恭敬，這正是〈伐木〉中「嚶

¹⁷ (唐)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收入《十三經註疏》，頁674。

¹⁸ (漢)鄭玄注，(唐)賈公彥疏：《周禮正義》，收入《十三經註疏》(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310。

¹⁹ 參見：(漢)司馬遷撰：《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63年)冊6，卷44，頁1839。

²⁰ (唐)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收入《十三經註疏》，頁1224。

²¹ (唐)吳兢編集，姜濤點校：《貞觀政要》(山東：齊魯書社，2000年)，頁11。

²² 參見：(唐)吳兢編集，姜濤點校：《貞觀政要》，頁11。

²³ 參見：(漢)劉向集錄：《戰國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頁1065。

其鳴矣，求其友聲」的景象。因此，天下之人得知魏文侯求賢臣如此恭敬，故賢者聞其名而往歸附。而相比之下，齊桓公好味，而易牙烹尚在繡襦中之子以敬獻。²⁴

（二）〈伐木〉第二章：

以下是《群書要》中未被引用的〈伐木〉第二、第三章，雖然未被引用，但是古人對於典籍的了解，可以偏概全，故亦簡單分析如下：

伐木許許，釃酒有藇。既有肥羜，以速諸父。

寧適不來，微我弗顧。於粢酒掃，陳饋八簋。

既有肥牡，以速諸舅。寧適不來，微我有咎。²⁵

「許許」同為伐木之聲，「釃酒」為醇酒。「羜」乃羊羔，「諸父」則有兩種解釋，一則為「朋友之同姓而尊者」；另亦有「天子同姓之諸侯，諸侯之同姓大夫」一解。這與後文「諸舅」正好相對，分別為「朋友之異姓尊者」和「天子之異姓諸侯，諸侯之異姓大夫」。但是無論是哪種解釋，都離不開毛亨提出的親朋故舊的範圍。「牡」則是公羊，而「八簋」為盛食之器。這一章意為伐木之時，備有良酒美食，來宴請親朋故舊，另可對方有事未能前來，而自己已盡禮數而未有過失。

這一段加以引申，則可視為，君王求賢，不限於相同的勢力，賢才都十分恭敬且信用。如齊桓公聽信鮑叔牙而重用有謀害自己前科的管仲而齊國稱霸。²⁶以及陳平、韓信等人，都曾經隸屬於劉邦對手項羽的麾下；然而項羽不能用，後來他們都轉而跟隨劉邦，劉邦信任他們並委以重任，以陳平為謀臣²⁷而韓信為大將²⁸，最終兩人成為劉邦平天下之得力助手。此便是遇到賢臣，都以禮相待的典故。連主編《群書治要》的魏徵也是這樣，曾經輔佐當時的太子李建成時，幾次勸諫太子要盡早除掉當時還是秦王的李世民。但是後來唐太宗認為他能夠直言而信用他，²⁹最終他也為貞觀之盛世立下很大的功勞。〈伐木〉此章所表述的是同姓與異姓，都盛情邀請，而君王選用良臣，則應該無任何限制。

（三）〈伐木〉第三章：

伐木于阪，釃酒有衍。籩豆有踐，兄弟無遠。

²⁴ 參見：（清）王先慎撰，鐘哲點校：《韓非子集解》（北京：中華書局，1998年），頁42。

²⁵ （唐）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收入《十三經註疏》，頁676。

²⁶ 參見：楊伯峻撰：《列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79年），頁196-198。

²⁷ 參見：（漢）司馬遷撰：《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63年），冊6，卷56，頁2051-2059。

²⁸ 參見：（漢）司馬遷撰：《史記》，冊8，卷92，頁2609-2630。

²⁹ 參見：（宋）司馬光編著：《資治通鑑》（北京：中華書局，1956年），冊13，卷191，頁6013-6014。

民之失德，乾餱以愆。有酒湑我，無酒酤我。

坎坎鼓我，蹲蹲舞我。迨我暇矣，飲此湑矣。³⁰

此章言招待之場景，謂於阪之地伐木，而備有美酒。所盛物之器皆擺放整齊，這是以禮相待之意，義在對朋友親戚都親近而無疏遠。天下之失和（民之失德），皆因未能招待周全的過錯。而我（指文王）不會如此，伐木之時，良酒足則與大眾盡飲，不足則再添置，調求盡興。接著又與大眾擊鼓樂助興，起舞盡情。再言於此閒暇之時，當盡興一樂。這說明對待朋友故舊的恩德，以禮來體現。

天子任用臣子，禮為展現其施恩的方式，如同蕭何曾向漢高祖推薦韓信為大將軍，劉邦答應，想要直接傳喚韓信並委任，但是蕭何告誡高祖，這樣太過於兒戲，如果是誠心想將大軍託付給韓信，還需擇良日，齋戒沐浴，依禮拜將。漢高祖接受建議，擇日盛服拜韓信為大將軍，韓信感知遇之恩，後成垓下之圍而除項羽。³¹正所謂「君使臣以禮，臣事君以忠。」³²

五、結語

通過對於《群書治要·序》的了解，明白魏徵以「治」字為核心來編輯者本書，旨在「務乎政術」，幫助唐太宗整理治國理政之良方。而通過對於第三卷《詩經》的篩選可以證明魏徵編輯《群書治要》的脈絡。但是其中〈伐木〉一詩似乎與宗旨有些不同，乍看之下，燕朋友故舊，然而天子無朋友這一倫。通過對於〈假樂〉一詩的了解，明白以天子的角度，朋友即是臣子。這樣可以歸到魏徵編輯的宗旨，用這首詩來勸誡太宗求賢如鳥鳴來求友一樣。雖然只引用〈伐木〉一詩的第一章的大部分，但是全其詩篇，可以的總結三點，首章引申出共鳴來告誡君王要求賢，天下之事不可能一人能完備，需要良臣為輔，而君王之言行喜好也會導致身邊之人為何類，故君王應該求賢先正己。再者第二章以「寧適不來」來引申惟賢臣為用，而不計其出身；三章則以伐木待客之禮來引申，告誡君王對待臣子的重視需要從禮中體現。三個方面都符合魏徵編輯《群書治要》的主旨。

³⁰ （唐）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收入《十三經註疏》（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680。

³¹ 參見：（漢）司馬遷撰：《史記》，冊8，卷92，頁2611。

³² （魏）何晏注，（宋）邢昺疏：《論語註疏》，收入《十三經註疏》（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44。

參考文獻

- 1.〔漢〕司馬遷撰：《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63 年）
- 2.〔漢〕劉向集錄：《戰國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 3.〔漢〕趙岐注，〔宋〕孫奭疏：《孟子注疏》，收入《十三經註疏》（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
- 4.〔漢〕鄭玄注，〔唐〕孔穎達疏：《禮記正義》，收入《十三經註疏》（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
- 5.〔漢〕鄭玄注，〔唐〕賈公彥疏：《周禮正義》，收入《十三經註疏》（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 年）
- 6.〔魏〕何晏注〔宋〕邢昺疏：《論語註疏》，收入《十三經註疏》（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 年）
- 7.〔唐〕魏徵主編，《群書治要》學習小組譯注：《群書治要譯注》（北京：中國書店，2013 年）
- 8.〔唐〕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收入《十三經註疏》（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 年）
- 9.〔唐〕吳兢編集，姜濤點校：《貞觀政要》（山東：齊魯書社，2000 年）
- 10.〔宋〕司馬光編著：《資治通鑑》（北京：中華書局，1956 年）
- 11.〔清〕王先慎撰，鍾哲點校：《韓非子集解》（北京：中華書局，1998 年）
- 12.裴普賢：《詩經評註讀本》（台灣：三民書局，1983）
- 13.楊伯峻撰：《列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79 年）
- 14.林朝成：〈《群書治要》與貞觀之治——從君臣互動談起〉成大中文學報 第六十七期 2019 年 12 月
- 15.吳楓主編：《簡明中國古籍辭典》（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1987）
- 16.〔漢〕張衡：〈東京賦〉，<http://www.guoxuedashi.com/a/777e/19065s.html>，13/12/2020